

山东登海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山东登海种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（临时）会议通知于2025年11月1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2025年11月21日上午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会董事9人，实际参会董事9人，公司董事长唐世伟女士主持本次会议。会议召开的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会议经参会董事审议和表决，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在海南省东方市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，赞成票9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详见公司2025年11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在海南省东方市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登海种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11月22日